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文理學院院長候選人基本資料表

一、基本資料

姓			名	簽	章	- 性	生 別	出	生	. 年	月	身	分	-	謟	č L	字		號
								年		月	日								
通言	孔地址								1	電傳	話真	公公				宅			
										e - 1	nai 1				•				
	具有中								后	同時具	有之其	他	図籍						
教授	證書字	號及	年資	起算	<u>年月</u>		<u></u>												
現		服務	务機關	月學/	校			職稱			專兼	任			到耳	職年	月		
職																			
	學	校	名	禾	解院		系	É.	斤点	學	位	名	稱	領	受	學	位	年	月
學																			
歷																			
	服務	機	關与	學 木	交職			看	再	專	兼		任	任	職	起	迄	年	月
主					1														
要																			
經																			
歷																			
L																			

註:請附最高學歷、教授證書或相當於教授之學術研究工作、教育行政職務經歷證件影本。如有國外學經歷者,請附駐外單位驗證之證明文件。

二、院務發展及抱負(
		ļ
		ļ
		ļ
		ļ
		ļ
		ļ

註: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接續。

 1700%	發明目錄	 			

註:1.請依期刊及會議論文、圖書著作、專利及發明等分類填列2.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接續。

四、 學術獎勵及榮譽事項

授	獎	單	位	獎	勵	及	榮	譽	事	項	名	稱	年/月	備	註

註: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接續。

□本校編制內專任教師,十人以上連署推定	薦。		
□其他大學、獨立學院助理教授以上教師	,十人以_	上連署推薦	0
六、 符合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院院長應具	資格要件	(請代表ノ	(檢核)
□ 教育部審查合格之教授或相當教授資格	0		
□ 卓著的學術成就與聲望且學術專長與學	院相符。		
□ 崇高的教育理念、學術行政能力及經驗	, 且品德	高尚。	
□ 其他:			
代表人:	年	月	日
	•	. •	

五、 推薦方式 (請代表人勾選)

七、 其他資料

註: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接續。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文理學院院長候選人連署推薦表(本校教師)

一、 被推薦人資料

姓	名	性 別	出	生年月日	3
服	務單位		職	稱	
通	訊處		電	話	
電	子郵件帳號		·		
本ノ	人同意接受推薦:			(請	簽名蓋章)

_	•	捙	罗	Y	咨	邾
_	•	74-	76	/	8	лT

代表人:

序號	姓名	任職單位	職稱	電話	親筆簽名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10					
11					
12					
13					
14					
15					

註:一、依據本校各學院院長(副院長)遴選(聘)辦法第六條第一款第(一)目規 定,凡符合本校各學院院長(副院長)遴選(聘)辦法第三條規定資格者, 得由本校編制內專任教師十人以上連署推薦。

- 二、遴選委員會委員不得參與連署。
- 三、本表如不敷使用,請自行影印接續。

三、推薦理由

2 14 (21 32	千字為限)			

- 、本校各學院院長候選人應具備下列條件:
 - (一)教育部審查合格之教授或相當教授資格。
 - (二) 卓著的學術成就與聲望且學術專長與學院相符。
 - (三) 崇高的教育理念、學術行政能力及經驗,且品德高尚。
 - 二、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接續。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文理學院院長候選人連署推薦表(他校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)

一、 被推薦人資料

姓	名	性 別	出生年月日
服	務單位		職稱
通	訊處		電話
電	子郵件帳號		
本ノ	人同意接受推薦:		(請簽名蓋章)

二、 連署人資料

代表人:

序號	姓名	任職學校/科系	職稱	電話	親筆簽名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10					
11					
12					
13					
14					
15					

- 註:一、依據本校各學院院長(副院長)遴選(聘)辦法第六條第一款第(二)目規定,凡符合本校各學院院長(副院長)遴選(聘)辦法第三條規定資格者, 得由校外(含國外)助理教授(助理研究員)資格以上教師十人以上連署推薦。
 - 二、遴選委員會委員不得參與連署。
 - 三、本表如不敷使用,請自行影印接續。

三、 推薦理由

壹千字為限)			

- 註:一、本校各學院院長候選人應具備下列條件:
 - (一)教育部教育部審查合格之教授或相當教授資格。
 - (二) 卓著的學術成就與聲望且學術專長與學院相符。
 - (三) 崇高的教育理念、學術行政能力及經驗,且品德高尚。
 - 二、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接續。